

孝經衍義

十六





孝經衍義卷五十五

天子之孝

重學校

宋仁宗初卽位。給兗州學田。判國子監孫奭上言。知兗州日。建立學舍。以延生徒。至數百人。臣雖以俸贍之。然常不給。乞給田十頃爲學糧。從之。諸州給學田始此。

臣按學田之設。贍給生徒。於國家所費至少。而得先王養士之意。宋世諸州給學田。

自孫奭請之也。奭但請給于兗州一處而遂得通行於諸州。傳曰：仁人之言其利溥哉。孫奭斯言之謂矣。司國計者奈何忽諸。慶曆四年三月，詔天下州縣立學，行科舉新法。時范仲淹意欲復古勸學，數言興學校本行實。詔近臣議於是。宋祁等奏：教不本于學校，士不察於鄉里，則不能覈名實。有司束以聲病，學者專於記誦，則不足盡人材。參考衆說，擇便於今者，莫若使士皆土著，而教之於學校，然後州縣

察其履行，則學者脩飭矣。先策論，則文詞者留心於治亂矣。簡程式，則閎博者得以馳騁矣。問大義，則執經者不專於記誦矣。帝從之。至是，乃詔天下州縣皆立學。本道使者選部屬官爲教授員，不足取鄉里宿學有道業者，士須在學三百日，乃聽預秋試。舊嘗克試者，百日而止。試于州者，令相保任，有匿服犯刑，虧行冒名等禁。三場先策論，次詩賦，通考爲去取，而罷帖經墨義士通經術，願對大義者，試十道。

夏四月。作太學。五月。帝謁孔子。判國子監王拱辰。田況。王洙。余靖等言。漢太學二百四十房。千八百室。生徒三萬人。唐學舍亦千二百間。今取才養士之法盛矣。而國子監纔二百楹。制度狹小。不足以容。詔以錫慶院爲太學。置內舍生二百人。

初。海陵人胡瑗爲湖州教授。訓人有法。科條纖悉。備具。以身率先。雖盛暑。必公服坐堂上。嚴師弟子之禮。視諸生如其子弟。諸生每信愛如其

父兄。時方尙詞賦。湖學獨立經義治事齋。以敦實學。及興太學。詔下湖州。取其法。著爲令式。

臣按家有塾。黨有庠。術有序。國有學。古之制也。古者以二十五家而建一學。乃以天下之大。而惟有一學。可乎。宋興之初。其君若臣。非無意于求治者。而百年之間。議不及此。慶曆四年。始詔天下州縣立學。蓋范仲淹之爲政。可謂知所先務矣。夫古之鄉舉里選之法。所以不得行於今者。以比閭

族黨之制廢也。比閭族黨之制所以廢者五等之侯不復建而十夫有溝八家同井之相親相援不可復矣。雖有三物之所當興八刑之所當糾者不有師長孰爲耳而曰之乎。今以百里數十里之地而始建一學焉是則古者侯國之學也。而鄉里之中蕩然無有簡稽之者也。此其爲覈名實之道猶疎也。古之取士以德行而今之取士以文章而所謂文章者則又拘于聲病專

于記誦而于脩齊治平之道蓋無所用之。雖更之以先策論後詩賦而當時亦遂有學予先爲策料之譏。雖有善教如胡瑗知以經義治事爲先務而士之敦實學者亦未必其濟。濟而興也。此無他文與行終不出于一而教之之術未備也。誠有意于復古勸學則必自比閭族黨法始矣。

程顥論脩學校尊師儒取士曰治天下以正風俗得賢才爲本。宋興百餘年而教化未大醇人

情未盡美。士人微謙退之節。鄉閭無廉耻之行。刑雖繁而姦不止。官雖冗而材不足者。此蓋學校之不脩。師儒之不尊。無以風勸養勵之使然耳。竊以去聖久遠。師道不立。儒者之學幾於廢熄。惟朝廷崇尚教育之道。則不日而復古者一道德以同俗。苟師學不正。則道德何從而一方。今人執私見。家爲異說。支離經訓。無復統一。道之不明不行。乃在于此。臣謂宜先禮命近侍賢儒各以類舉。及百執事方岳州縣之吏。悉心推

訪。凡有明先王之道。德業克備。足爲師表者。其次有篤志好學。材良行修者。皆以名聞。其高尚之士。朝廷當厚禮延聘。其餘命州縣敦遣萃於京師館之。寬閑之宇。豐其廩餼。卹其家之有無。以大臣之賢。典領其事。俾羣儒朝夕相與講明正學。其道必本於人倫明乎物理。其教自小學灑掃應對以往。修其孝悌忠信。周旋禮樂。其所以誘掖激厲。漸摩成就之道。務皆有節序。其要在於擇善修身。至於化成天下。自鄉人而可至。

於聖人之道其學行皆中于是者爲成德又其次取材識明達可進于善者使日受其業稍久則舉其賢傑以備高任擇其學業大明德義可尊者爲太學之師次以分教天下之學始自藩府至于列郡擇士之願學民之俊秀者入學皆優其廩給而蠲其身役凡其有父母骨肉之養者亦迎其優游往來以察其行其大不率教者斥之從役漸自太學及州郡之學擇其道業之成可爲人師者使教于縣之學如州郡之制異

目則十室之鄉達于黨遂皆當修其庠序之制爲之立師學者以次而察焉縣令每歲與學之師以鄉飲之禮會其鄉老學者衆推經明行脩材能可任之士升于州之學以觀其實學荒行虧者罷歸而罪其吏與師其升于州而當者復其家之役郡守又歲與學之師行鄉飲酒之禮大會羣士以經義性行材能三物賓興其士于大學太學又聚而教之其學不明行不脩與材之下者罷歸以爲郡守學師之罪升于太學者

亦聽其以時還鄉里。復來于學。太學歲論其賢者能者於朝。謂之選士。朝廷問之經以考其言。試之職以觀其材。然後辨論其等差而命之秩。凡處郡縣之學與太學者。皆滿三歲。然後得克薦。其自州郡升于太學者。一歲而後薦。其有學行超卓。衆所信服者。雖不處于學。或處學而未久。亦得備數論薦。凡選士之法。皆以性行端潔。居家孝悌。有廉耻禮遜。通明學業。曉達治道者。在州縣之學。則先使其鄉里長老。次及學校。推

之。在太學者。先使其同黨。次及博士。推之。其學之師與州縣之長。無或專其私。苟不以實其懷。姦罔上者。師長皆除其仕籍。終身不齒。失者亦奪官二等。勿以赦及去職論。州縣之長蒞事未滿半歲者。皆不薦士。師皆取學者成否之分數。爲之賞罰。凡公卿大夫之子弟。皆入學。在京師者入太學。在外者各入其所在州之學。謂之國子。其有當補蔭者。並如舊制。惟不選于學者。不授以職。每歲諸路別言一路國子之秀者。升于

太學其升而不當者罪其監司與州郡之師太學歲論國子之有學行材能者于朝其在學賓興考試之法皆入選士國子自入學中外通及七年或太學五年年及三十以上所學不成者辨而爲三等上者聽授以筦庫之任自非其後學業脩進中於論選則不復使親民政其下者罷歸之雖歲滿願畱學者亦聽其在外學七歲而不中升選者皆論致太學而考察之爲二等之法國子之大不率教者亦斥罷之凡有職任

之人其學業材行應薦者諸路及近侍以聞處之太學其論試亦如選士之法取其賢能而進用之凡國子之有官者中選則增其秩臣謂旣一以道德仁義教養之又專以行實材學升進之去其聲律小碎糊名謄錄一切無義禮之弊不數年間學者靡然丕變矣豈惟得士浸廣天下風俗將日入醇正王化之本也

臣按程顥所論脩學校尊師儒取士之法斟酌于周官王制比于范仲淹宋祁爲能

孝經衍義卷五十五
得其本原而益加密矣。顯嘗上言座序之教。先王所以明人倫。化成天下。今師學廢而道德不一。鄉射亡而禮義不興。貢士不本于鄉里。而行實不脩。秀民不養于學校。而人材多廢。此蓋詳言其措置之方也。凡學之道。嚴師爲難。正學廢弛。師道不立。一旦自成均以至閭塾。列置一師。其爲人執私見。家爲異說也。益甚矣。孟子曰。待文王而後興者。凡民也。若夫豪傑之士。雖無文

王猶興。苟推訪而延禮之。則德行道藝聚于京師矣。又有以誘掖激厲漸摩成就之。則皆可以爲人師矣。然後自成均以至閭塾。莫不得師而教之。之具始可施焉。而舉之之法始可嚴焉。此大儒之言。所爲切實而有本。舉而措之。斯還至而立效。苟爲不然。則學校非不立。師儒非無人。取士非不始于鄉里。一切虛應故事而已。

神宗熙寧四年立太學生三舍法。宋初國子生

以京朝七品以上子孫應蔭者爲之。太學生以八品以下子孫及庶人子孫俊異者爲之。試論策經義。如進士法。及帝卽位垂意儒學。以天下郡縣旣皆有學。歲時月各有試。程其藝能。以差次升舍。其最優者爲上舍。免發解及禮部試。而特賜之第。遂專以此取士。又以慶曆中。嘗置太學。內舍生二百人。帝漸增至九百人。至是因言者論太學假錫慶院西北廊。甚湫隘。乃盡以錫慶院及朝集院西廡。建講書堂四。自主判官外。

增置直講爲十員。率二員共講一經。令中書遴選。或主判官奏舉。釐生員爲三等。始入太學爲外舍。定額爲七百人。外舍升內舍。員三百。內舍升上舍。員一百。各執一經。從所講官受學。月考試其業。優等以次升舍。上舍免發解及禮部試。名試賜第。其正錄學論。以上舍生爲之。經各二員。學行卓異者。主判直講復薦之於中書。除官。其後增置八十齋。齋三十人。外舍生至二千人。歲一試。補內舍生。間歲一試。補上舍生。彌封謄

錄如貢舉法。

時置諸路學官更新學制。有司立爲約束。過於煩密。劉摯上疏曰。學校爲育材首善之地。教化所從出。非行法之所。雖羣居衆聚。帥而齊之。不可無法。亦有禮義存焉。治天下者。遇人以君子長者之道。下則必有君子長者之行。而應乎上。若以小人犬彘遇之。彼將以小人犬彘自爲。而況以此行於學校之間乎。願罷其制。

哲宗元祐元年。命程頤孫覺顧臨同太學長貳

看詳脩定條制。頤大槩以爲學校禮義相先之地。而月使之爭。殊非教養之道。請改試爲課。有所未至。則學官召而教之。更不考定高下。置尊賢堂。以延天下道德之士。鐫解額以去利誘。省繁文以專委任。勵行檢以厚風教。及置待賓吏師齋。立觀光法。如是者亦數十條。

臣按學校勸懲之法。自唐虞卽有。司徒樂正二者之教。成周並建四代之學。自外而內。自鄉而國。鱣撻其情。慢者簡稽其不率。

教者此固導之以思齊之

非啓之以

相爭之端也。三舍之法。蓋使

忘其于考

校之勤且嚴。尚不逮于古也。特所謂彌封

謄錄者。非惟不以君子長者之道待學子。

而且不以君子長者之道待師長矣。此不

獨劉摯以爲言。而程顥亦曾言之者也。若

試士考定高下。固與禮義相先之義無傷。

古亦有上中下士之異。其廩餼特古之人

以德行道藝爲高下。而後之人。以其論策

之中程式經義之明習與否。爲高下耳。雖

教之成。亦未有以大過乎聲病記誦之學

也。程顥所以欲去之者。正以德行爲本文。

章爲末。成均首善之地。教化之原。不當區

區競於其末也。

朱熹學校貢舉私議畧曰。古者學校選舉之法。

始于鄉黨。而達于國都。教之以德行道藝。而興

其賢者能者。蓋其所以居之者無異處。所以官

之者無異術。所以取之者無異路。今之爲法不

然雖有鄉舉而其取人之額不均。又設太學利誘之一塗。監試潛試附試詐冒之捷徑。其所以教者。既不本于德行之實。而所謂藝者。又皆無益之空言。至于甚弊。則所謂空言者。又皆誕妄無稽。而適足以敗壞學者之心志。蓋嘗思之。必欲乘時改制。以漸復先王之舊。則必如明道先生熙寧之議。然後可以大正其本。如曰未暇。則莫若且均諸州之解額。以定其志。立德行之科。以厚其本。罷去詞賦。而分諸經子史時務之年。

以齊其業。又使治經者必守家法。命題者必依章句。答義者必通貫經文。條舉眾說。而斷以己意。學校則遴選實有道德之人。使專教諭。以來實學之士。裁減解額。舍選謬濫之恩。以塞利誘之塗。至于制科。詞科。武舉之屬。亦皆究其利病。而頗更其制。則有定志而無奔競之風。有實行而無空言之弊。有實學而無不可用之材矣。此其大畧也。

臣按朱熹此議最爲詳密。其欲均減解額。

罷詞賦。依章句。與夫更制科。詞科武舉之屬。皆救當時之弊而爲言。而其立德行之科。分諸經子史時務之年。治經者守家法。答義者貫經文。學校則遴選實有道德之人。使專教諭。以來實學。則固千古不可易之常道也。立德行之科。欲以逐州新定解額之半。而又折其半。以爲德行之科。明立所舉德行之目。專委逐縣令佐從實搜訪。此卽古者鄉舉里選之遺意。分諸經子史

時務之年。調合所當讀之書而分之以年。使天下之士。各以三年而共通其三四之一。則亦若無甚難者。欲以易詩書爲一科。子午年試之。周禮儀禮及二戴禮爲一科。卯年試之。春秋及三傳爲一科。酉年試之。諸經皆兼大學論語中庸孟子。論則分諸子爲四科。而分年以附焉。策則諸史時務亦然。則士無不通之經。無不習之史。皆可爲當世用矣。其治經必節家法者。謂漢之

諸儒專門名家。各守師說。不敢輕變。但其
守太拘。不能精思明辯。以求真是爲病。然
近年以來。習俗苟偷。學無宗主。今莫若討
論諸經之說。各立家法。而皆以注疏爲主。
如易則兼取胡瑗。石介。歐陽脩。王安石。邵
雍。程頤。張載。呂大臨。楊時。晁說之。葉夢得。吳
王安石。蘇軾。程頤。楊時。晁說之。葉夢得。吳
棫。薛季宣。呂祖謙。詩則兼取歐陽脩。蘇軾。
程頤。張載。王安石。呂大臨。楊時。呂祖謙。

禮則劉敞。王安石。楊時。儀禮則劉敞。一戴
禮記則劉敞。程頤。張載。呂大臨。春秋則啖
助。趙正。陸淳。孫明復。劉敞。程頤。胡安國。大
學論語中庸孟子則又皆有集解等書。而
蘇軾。王雱。吳棫。胡寅等說亦可采。熹此論
因當時舉於學校者。治經不復讀其經之
本文。與先儒之傳注。而但取近時科舉中
選之文。諷誦摹倣而發。真切中習俗之病。
熹固云以注疏爲主。而當時諸家之說。卽

蘇軾王安石等亦所不廢。可以見窮經之難。非專一家無以致精。而非兼討衆家。亦無以名一家也。而近世之治經者。不惟分經。子史之年。而盡通之爲甚難。卽專一經而不讀本文。不習注疏。僅摹倣剽竊於近科中。選之文。卽有知章句傳註者。直抄寫而無復體會。雖治經而未嘗覩全經。雖作文而不適于實用。此學校所以日卑。經術所以日陋。而人材所以不振之故也。豈非

司教者之責哉。

熹又曰。古者聖王設爲學校以教其民。由家及國。大小有序。使其民無不入乎其中而受學焉。而其所以教之之具。則皆因其天賦之秉彝。而爲之品節。以開導而勸勉之。使其明諸心。脩諸身。行於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間。而推之以達乎君臣上下人民事物之際。必無不盡其分焉者。及其學之旣成。則又興其賢且能者。置之列位。是以當是之時。義理休明。風俗醇厚。而公卿

大學衍義卷五十五
大夫列士之選無不得其人焉。此先王學校之官。所以爲政事之本。道德之歸。而不可以廢焉者也。至於後世。學校之設。雖或不異乎先王之時。然其師之所以教子弟之所以學。則皆忘本逐末。懷利去義。而無復先王之意。以故學校之名雖在。而其實不舉。其效至于風俗日敝。人材日衰。雖以漢唐之盛隆。而無以彷彿乎三代之叔季。然猶莫有察其所以然者。顧遂以學校爲虛文。而無所與於道德政理之實。於是爲上者求道於老子釋氏之門。爲吏者責治乎簿書期會之際。蓋學校之僅存。而不至於遂廢者。亦無幾耳。

臣按老釋之學。所以日盛者。賢知之士。方其在學校之中。則既厭薄科舉之文。而學校之所重。其實則止於此。及其當官任職。則簿書期會。不得有毫釐之差。而此外更無可自効者。試求諸老釋之說。則固有超然遠出於鄙儒俗吏者矣。浸淫汨沒乎其

中而若將有得焉。爲之誘致吾徒而叛棄
爲鼓動人主而尊尚焉。雖窮鄉僻壤而老
釋之宮相望。比于古之二十五家爲閭。閭
有塾者。不啻倍蓰之矣。百里之地。學舍僅
處其一焉。老死而不得瞻拜先聖先師者。
十之八九。老死而不得瞻拜老子釋家者。
十無一二也。生而不聞學校之鐘鼓管弦
者。雖都邑之上有之。生而不聞老釋之步
虛梵唱者。雖鄙邑之民無之也。尚可謂吾

徒有人乎。吾道未墮乎。故曰。彼之所以盛
此之所以衰也。夫吾道之于異端。猶元氣
之于邪氣也。邪之所湊。元氣必虛。今欲使
二氏之邪不足以干吾道之正也。使學校
之士所求者。必道德政理之實。而無徒以
科舉之文當官受任。有以致乎其用。而無
徒以簿書期會爲稱職也。雖俛焉日有孜
孜而不足。將終身焉而不能自己。又何暇
求之二氏之說乎。然則崇學校者。非徒以

名而已。虞書五教。周官三物。所終日誦說者在是。而所以取之者。不在乎是。所以用之者。不必以是也。此學校之所以僅存。而遠不逮老釋之宮之盛也。

呂祖謙曰。先王之制度。雖自秦漢以來。皆弛壞廢絕。然其他如禮樂法度。尚可因影見形。因枝葉可以尋根本。惟是學校。幾乎與先王全然背馳。不可復考。如唐虞三代設教。與後世學校。大段不同。只舉學官一事可見。在舜時。命夔典樂

敎胄子。在周時。大司樂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國之學政。而合國之子弟焉。何故皆是掌樂之官掌教。蓋其優游涵養。鼓舞動蕩。有以深入人心處。却不是設一箇官司。自秦漢以後。錯把作官司看。故與唐虞三代題目自別。雖足以善人之形。而不足以善人之心。雖是法度具舉。然亦不過以法制相臨。都無深入人心道理。大抵教與政。自是兩事。後世錯認。便把他做政看。且如周禮一書。設官設教。所以便民。若師氏。保氏。大司

樂大胥小胥之類。所教者不過是國子。然當時所謂鄉遂。所以興賢能。在周三百六十之官。並不見有設教之官。雖是州序黨遂。畧見于周禮。然而未嘗見其州序是何人掌之。其法又何如。先王之意。只緣不是官司。凡領於六官者。皆是法之所寓。惟學校之官。不領於六官。非簿書期會之事。其上者。三公論道。不載于書。其下者。學官設教。不領于六官。蓋此二者。皆是事大體重。非官司所領。惟是國子是世祿之家。鮮克由禮。

以蕩凌德。實悖天道。不可不設官以教養之。然而均非有司簿書期會之可領。要當識先王之意。雖非六官之所掌。而所以設教。未嘗有理無事。有體無用。本末亦自備見。但不官聯官屬之耳。舜之時。自國子之外。畧不見其掌教之官。然庶頑讒說。若不在時。侯以明之。撻以記之。書用識哉。工以納言。時而颺之。如此之備。在周人。學官雖不領于一屬。然而比年入學。中年考校。一年視離經辨志。二年視敬業樂羣。五年視博習。

親師七年視論學取友謂之小成九年知類通達強立而不反謂之大成始終備具至于不率教者屏之遠方終身不齒又見體用本末無窮大抵學校大意唐虞三代以前不做官司看秦漢以後却做官司看所以後世之學不可推尋求之唐虞三代足矣秦漢之事當束之不觀大抵看後世秦漢一段錯認教爲政全然背馳自秦至五代好文之君時復能舉如武帝表章六經興太學不足論如光武爲諸生投戈講義初

見三黜亦不足論如後魏孝文遷都洛陽欲改易風俗亦不足論如唐太宗貞觀之初功成治定將欲文飾治具廣學舍千二百區遊學者至八千餘人亦不足道都是鋪張顯設以爲美觀惟是擾攘之國僻陋之邦剛明之君其視學校若敝屣斷梗然而有不能已者見得義理之在人心不可已處武帝光武魏孝文唐太宗是文飾治具其去唐虞三代却遠却是擾攘之時剛武之君偏近之國本不理會如南北朝雖是草

創若不足觀。却不是文飾。自有一箇不能已處。其去唐虞三代學校却近。惜乎無鴻儒碩師發明之。

臣按東萊所論古今學校之異。考究經史而發微闡幽。程朱疏義所未及也。古之大夫致仕。教于鄉里。其人自有爵秩。非可定屬于何官。爲不敢煩以政。豈可復責之以簿書期會乎。惟其爲師長而不爲官司。故施教者與受教者俱有和順從容。無所勉

強之意。若作官司看。其勢遂相懸。其事皆煩文。又不特此。鄉則曰鄉師。比則曰比長。雖官司也。亦以師長名之。先王之意。益有在矣。學者但知三代以後。興學校。重師儒者。莫如漢。孝武光武。魏孝文。唐太宗。爲能舉累代之曠典。稱一時之盛事。究其鋪張顯設。于以文致治平可耳。先王所爲降德於衆兆民者。不若是之震而矜之也。惟是偏隅之主。反側擾攘之餘。宜無暇以及此。

時復有及之者。而三綱五常之道。卒亦未嘗泯滅於當此之時。學者能深體此意。固不必文王而後興。而人君能深體此意。則不徒以是爲史冊觀美。所以長育人才者。以師長之教。而非官司之政也。則庶乎其君子豹變。小人革面者矣。

張栻曰。先王所以建學造士之本意。蓋將使士者。講夫仁義禮智之彝。以明夫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倫。以之脩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其

事蓋甚大矣。而爲之則有其序。致之則有其方。故必先使之從事於小學。習乎六藝之節。講乎爲弟爲子之職。而躬行乎灑掃應對進退之事。周旋乎俎豆羽籥之間。優游乎絃歌誦讀之際。有以固其肌膚之會。筋骸之束。齊其耳目。一其心志。所謂太學之道。格物致知者。由是可以進焉。至於物格知至。而仁義禮智之彝。得于其性。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倫。皆以不亂。而脩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無不宜者。此先王之所以

教而三代之所以治。後世不可以跂及者也。後世之學校。朝夕所講。不過綴緝文辭。以爲規取利祿之計。亦與古人之道大戾矣。上之人所以教養成就之者。夫豈端爲是哉。

許衡曰。先王設學校。養育人材。以濟天下之用。及其弊也。科目之法愈嚴密。而士之進于此者。愈巧。以至編摩字樣。期于必中。上之人。不以人材待天下之士。下之人。應此者。亦豈仁人君子之用心也哉。雖得何益于用。上下相待。其弊如

此。欲使生靈蒙福。其可得乎。先王設學校。後世亦設學校。但不知先王何爲而設也。上所以教人人。所以爲學。皆本于天理民彝。無他教也。無異學也。

臣按張栻許衡皆以近世學校取士。非先王造士育才之本意。綴緝文辭。以規利祿。編摩字樣。以竊科名。其所講求者。大戾于古人之道。其待之者之密。而得之者之巧。均非仁人君子之用心。可爲言之痛切者。

矣。然皆未有說焉。以革其弊而復於古初之盛也。卽而論之。今之學校。所以取士者。已勝于漢唐以來之所以取士者矣。何也。五經四子之書。脩齊治平之要言也。程朱傳註。五經四子之指南也。讀書窮理。又程朱之所示人以最切者也。於是而窮極乎諸儒之學問淵源。則有性理大全一書矣。於是而參稽乎古今之成敗。而折衷於所以致此者之是非得失。則有司馬光之通

鑑。朱熹之綱目。真德秀之大學衍義矣。此皆學宮之所以教士。而爲士子者果於是乎無所不通。則三才之道。上下數千年之治法。學之而有獲。監之而無愆。希聖希賢。亦不難矣。如或未能然也。彝倫之重。太故不至于乖張。書卷之氣。亦足以變化人之氣質。因其言以求其所以言者。則在乎主司有知人之明。務乎其實。而無徒務乎其名。則在賢師長之勸課也。

元仁宗時方以科舉取士。說者謂治平可力致
集賢脩撰虞集獨謂當治其源。因會議學校乃
上議曰。師道立則善人多。學校者士之所受教
以至于成德達材者也。今天下學官猥以資格
授。強加之諸生之上。而名之曰師。爾有司弗信
之。生徒弗信之。於學校無益也。如此而望師道
之立可乎。下州小邑之士無所見聞。父兄所以
導其子弟。初無必爲學問之實意。師友之遊從
亦莫辨其邪正。然則所謂賢才者。非自天降地

出。安有可望之理哉。爲今之計。莫若使守令求
經明行脩成德者。身師尊之。至誠懇惻以求之。
其德化之及。庶乎有所觀感也。其次則求夫操
履近正而不爲詭異駭俗者。確守先儒經義。師
說而不敢妄爲奇論者。衆所敬服而非鄉愿之
徒者。延致之。日諷誦其書。使學者習之。入耳著
心。以正其本。則他日亦當有所發也。其次則取
鄉貢至京師罷歸者。其議論文藝猶足以聳動
其人。非若泛泛莫知根柢者矣。

臣按周官大宰之職以九兩繫邦國之民。三曰師以賢得民。四曰儒以道得民。鄭氏以爲卽諸侯之師氏保氏。大司徒以本俗六。安萬民。四曰聯師儒。注云。師儒鄉閭教以道藝者。孔穎達以爲以其鄉立庠。州黨及遂皆立序。致仕賢者使教鄉閭子弟。鄉閭子弟皆相聯合。同就師儒。故曰聯師儒也。又按保氏掌教國子以道。故云教以道藝也。詳二官之文。則古之爲師者。或名德

至行。以家學而世其官。或致仕居鄉而教其子弟。必非猥用資格。強加之諸生之上。程頤欲徵集羣儒。萃于京師。講明正學。然後擇其學業大明。德義可尊者。爲太學之師。次以分教天下之學。蓋師得其人。不患教化不行。人材不出。所謂師嚴道尊。道尊然後民知敬學者也。然謂之嚴者。人嚴之。古者詔于天子。無北面。而今之監司郡守。輒以奴隸視學校之官。而學校之官。蠅營

狗苟保其微祿於殘喘之日尚安望其施教化乎此虞集所以欲使守令求經明行脩成德之士身師尊之也蓋當時之弊則已然矣

仁宗延祐元年復以齊履謙爲國子司業初履謙與吳澄俱在國學旣罷去學制稍廢至是復以履謙爲司業乃酌舊制議立升齋積分之法每季考其學行以次第升旣升上齋踰再歲始與私試辭理俱優者一分辭平理優者爲半分

歲終積至八分者爲高等禮部集賢歲選六人以貢帝從其議

按升齋積分卽三舍法而小變其說也但宋之上舍生免發解及禮部試召試賜第無異今之中式舉人其彌封謄錄亦一如貢舉法且試而後升舍與旣升齋而積分爲不同也今若參用其制則積分合在升齋之前惟高等始得升齋旣升上齋滿歲試之如貢舉法試題畧倣博學宏詞科

舊目中式者免禮部試召試賜第與進士一體亦所以重國學拔異才也昔吳澄爲司業用程純公學校奏疏胡文定公六學教法朱文公學校議約爲四條一經學二行實三文藝四治事皆有裨教法云
養老附
禮記王制凡養老有虞氏以燕禮夏后氏以饗禮殷人以食禮周人修而兼用之

孔穎達疏曰人君養老有四種一是養三老

五更二是子孫爲國難而死主養死者父祖三是養致仕之老四是引戶校年養庶人之老天子視學之年養老一歲有七謂四時皆養老按文王世子云凡大合樂春合舞秋合聲必遂養老通商爲六又世子云凡視學必遂養老是總爲七也燕者殺烝於俎行一獻之禮坐而飲酒以至于醉以虞氏帝道弘大故養老以燕禮饗則體薦而不食爵盈而不飲依尊卑而爲獻取數卑而已夏貴尚于禮故養老

以饗禮相養敬也。食者不飲酒。饗大牢以禮食之。殷人質素。威儀簡少。故養老以食禮。周人備三代之禮而兼用之。春夏用虞氏燕禮。夏后氏饗禮。秋冬用殷人食禮。以周極文。故兼用三代之法也。

臣按燕禮有二種。若燕同姓。夜則飲之。其於異姓。讓之而止。饗禮有四。饗上公。則房烝九獻。其禮兼燕與食。饗王親戚及諸侯之臣。國語曰。親戚宴饗。則有殽烝。謂以燕

禮而饗也。其外國使臣。王不親饗。以牲體

委與之也。惟饗宿衛及耆老孤子。則以醉

爲度也。食禮有二。有禮食。大行

周禮大行人以九儀

辨諸侯之命。

諸侯食禮九舉。及公食大夫也。有

燕食。臣下自與賓客旦夕共食也。孔穎達

以爲此燕饗食致仕之老。則當用正饗正食正燕之禮。以其有賢德者。不可以褻禮待之。其死事之老。不必有德。又是老人。不宜久立。當用折俎之饗。燕食之食。老人不

合夜飲。當用異姓之燕禮。臣以爲三老五
更是賢德之著者。則亦必用正饗正燕正
食之禮。庶人之老。但校戶引年。不必有德
亦當用折俎之饗燕食之食。異姓之燕也。
五十養於鄉。六十養於國。七十養於學。達於諸
侯。

臣按此一條。鄭注。孔疏。以爲子孫死國難
而王養其祖父。盧植王肅等。以爲養庶人
之老。所以然者。養三老五更。必於大學。則

無於鄉於國之養。大夫七十而致仕。則無
五十六十之義也。養死事者之祖父。與庶
人之老。其禮當同。但死事之家。自不從力
政。不與服戎。而庶人則有養於鄉者。不從
力政。養於國者。不與服戎之異耳。年彌高
者。養彌厚。養彌厚者。禮彌尊。於斯二者之
老且然。而況老更及致仕之大夫乎。凡天
子諸侯之禮。皆有降殺。而養老之禮。無降
殺者。禮自老者而起。不自養之者而起。所

為天下之達尊也。

五十異

與少者殊。

棖。

音張。

六十宿肉。

恒隔日備。

七十貳膳。

每

副

八十常珍。

食加珍味。

九十飲食不離寢。膳飲從於

遊可也。六十歲制。七十時制。八十月制。九十日

修。

皆預為送終之備。

唯絞衾冒。

所以斂者。

死而後制。五十

始衰。六十非肉不飽。七十非帛不煖。八十非人

不煖。九十雖得人不煖矣。五十杖于家。六十杖

于鄉。七十杖于國。八十杖于朝。九十者。天子欲

有問焉。則就其室。以珍從。七十不俟朝。

不待朝事畢。

八十月告存。

告問存否。

九十日有秩。

口致常膳。

五十不從

力政。六十不與服戎。七十不與賓客之事。八十

齊喪之事弗及也。五十而爵。六十不親學。七十

致政。唯衰麻為喪。

臣

按疏自五十異棖以下。雜記卿大夫士

及庶人。年老節制。在家奉養之法。隨年為

品也。夫以養老之禮。歲惟七舉。而八十以

上筋力既衰。則又不得至于學。而受之於

家。則是先王尚齒之事。有所未備。而教孝

之意有所未安也。於是乎導其妻子。使養其老。凡飲食起居之事。悉與少壯者不同。所以爲仁之至。義之盡。而所以推廣其敬親之心者。爲無窮也。

有虞氏。養國老于上庠。養庶老于下庠。夏后氏。養國老于東序。養庶老于西序。殷人。養國老于右學。養庶老于左學。周人。養國老于東膠。養庶老于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

臣按方慤曰。四代之養老。必以學。何也。蓋

王者之養老。所以教天下之孝也。孝者。所以盡乎子道。而父子者。人倫之始也。學所以明人倫而已。教之以養老。不亦宜乎。此虞夏殷周養老之處。所以未之或改也。上下。以尊卑言之。東西。以方言之。左右。以位而言之。各惟其所上。而相異其名。要其實。則大學小學而已。所以國老庶老。皆養之于學者。專以老老爲教。所以國老養之。大學庶老養之。小學者。於老老之中。而寓貴貴。

尊賢之義也。

凡三王養老皆引年。

陳澧集說曰。四海之內。老者衆矣。安得人人而養之。待國老庶老之禮畢。卽行引戶校年之令。而恩賜其老者焉。

臣按鄭氏以爲老人衆多。非賢不可皆養。則所謂引戶校年。而養庶人之老。是其人雖不必有三老五更。與致仕大夫之德行。而亦賢于鄉人者矣。此又於禮成之後。引

戶校年。而行復除之令也。又可以不崇朝而遍四海者也。

文王世子。聖人之記事也。慮之以大。愛之以敬。行之以禮。脩之以孝養。紀之以義。終之以仁。

孔穎達疏曰。此一節申說視學養老之義。記事。謂聖人親行養老之禮。記序。前代之事也。慮。謀也。大。謂孝弟也。言謀慮于養老之事。是本於孝弟故也。適饌省醴。是愛而又敬也。遂發咏焉而自迎之。如見父兄之禮也。旣迎。又

親獻醴薦饌是脩於孝養故也。既歌而語是紀錄德音之義。亦存天下之大義也。樂闋而又命諸臣各行此禮。是終之以仁心也。

臣按于燕之末。而又因以命畿外諸侯。畿內羣吏。各奉行此禮。則經所謂德教加於百姓者。天子以一人倡之。而諸侯羣吏莫不率之。以至於鄉師黨正。亦有正齒位飲酒之禮。則舉之愈勤。而推之愈廣矣。今鄉飲酒禮。以有司虛應故事。僅存什一于千。

百。而大學老更之席。廢而不脩。此固無古今之異。不可以迂闊而置不講者也。

漢明帝永平二年冬十月。幸辟雍。初行養老禮。

以李躬為三老。知天地人三才為三老。桓榮為五更。知五行更。

代為遣使者安車迎三老五更於大學講堂。天

子迎于門屏。交禮。道自阼階。三老升自賓階。至

階。天子揖如禮。三老升東面。三公設几。九卿正

履。天子親袒割牲。執醬而饋。執爵而醕。漱以祝

哽。食留咽中也。在前。未食前也。祝饌。食室氣不通也。在後。已食後。五

更南面三公進供禮亦如之禮畢引桓榮及弟子升堂上白為去聲下說天子自為其下說書諸儒執經問

難於前冠帶縉紳之人圍橋門辟雍四門外水

門外皆有橋觀者在水外故云而觀聽者益億萬計於是下詔

賜榮爵關內侯三老五更皆以二千石祿養終

厥身賜天下三老謂鄉縣之三老見職役條酒人一石肉四

十斤上自為太子受尚書於桓榮及即帝位猶

尊榮以師禮嘗幸太常府令榮坐東面設几杖

會百官及榮門生數百人上親自執業諸生或

避位猶言出席發難上諫曰太師在是既罷悉以大

官供具賜太常家榮每疾病帝輒遣使者存問

大官太醫相望於道及疾篤上疏謝恩讓還爵

土帝幸其家問起居入街下車擁經而前擁持經書

而前進撫榮垂涕賜以牀茵帷帳刀劍衣被良久

乃去

魏孝文帝太和十六年八月親養三老五更於

明堂詔以司徒尉元為三老大鴻臚卿游明根

為五更帝再拜三老親袒割牲執爵而饋肅拜

五更。且乞言焉。元明根勸以孝友化民。又養庶老國老於階下。禮畢。各賜元明根以步挽車。及衣服祿。三老以上公。五更以元卿。

周武帝保定三年。將視學。以太傅燕國公于謹為三老。仍賜以延年杖。遂幸大學。謹入門。帝迎拜于門屏之間。謹答拜。有司設三老席于中楹

兩楹之間。

南。向。大師宇文護升階。設几。謹升席南面。

憑几而坐。大司馬豆盧寧升階正舄。

履也。

帝升階。

立於斧扆

形如屏風。畫為斧文。

之前。西面。有司進饌。帝跪。

設醬豆。親為袒割。謹食畢。帝親跪授爵以醕。有司撤訖。帝北面立而訪道。謹起立於席後。對曰。木受繩則正。后從諫則聖。明王虛心納諫。以知得失。天下乃安。又曰。去食去兵。信不可去。願陛下守信勿失。又曰。有功必賞。有罪必罰。則為善者日進。為惡者日止。又曰。言行者。立身之基。願陛下三思而言。九慮而行。勿使有過。天子之過。如日月之食。人莫不知。願陛下慎之。帝再拜受言。謹答拜。禮成而出。

臣按三代而下。行養老乞言之禮者。惟漢
明帝。魏孝文。周武帝。三君而已。若魏主曹
芳。下髦亦且養老乞言于學。蓋不足述也。在先
秦。日王之世。一歲而七舉行。故以爲常事。而不
下。書在後世。曠數千百年而一再見。宜史臣
特書之大。書特書以垂勸于願治之君。稽古之
士。舉而行之。罔俾三君專美者也。而尹起
莘綱目發明于魏孝文。無褒貶之詞。于周
孝武。則以其不預祇事虛文。而于漢

明則深嘉而亟予之者。豈非其繼志述事
之孝。足以光前裕後。非二君之所可及者
哉。起莘之言曰。光武中興。投戈講藝。息馬
論道。其留意于文治久矣。末年肇建三雍。
未及臨饗。明帝繼之。舉宗祀。望雲物。行大
射。養老之禮。東都文物。于是彬彬可觀。書
之于冊。足爲美稱。詩曰。貽厥孫謀。以燕翼
子。光武以之。又曰。昭哉嗣服。繩其祖武。顯
宗有焉。

以上重學校

養老附

孝經衍義卷五十六

天子之孝

崇聖學

臣按經言立身行道揚名于後世以顯父母此通貴賤言之也夫以君親之嚴自于天性敬寡悅衆四海皆準然猶不可以不學也易乾之德大矣至矣而九二學以聚之此以知性之至貴者人人之最靈秀者聖然未有不勤學者也學記曰人不學不

知道故立身行道。莫善于學。帝王之學。國
政治忽民生休戚之本。正其本。則萬事理。
故廣敬之道。在崇聖學。考鏡得失。講明道
義。于六經見天地之心。于諸史觀古今之
迹。細旃廣廈之間。所裨益良多矣。附講筵。
載籍所傳。聖賢已試之成法。格物窮理。時
惟古訓四庫之書。務期完備。通經之士。典
領校讎。以資乙夜觀覽。附經籍。

易乾象傳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

朱熹本義曰。天一而已。但言天行則見其一
日一周而明日又一周。若重複之象。非至健
不能也。君子法之。不以人欲害其天德之剛。
則自強而不息矣。

臣按維天之命。於穆不已。天行健也。純亦
不已。君子以自強不息也。天之蒼然者。豈
有憑乎。大氣舉之而已。惟不息故也。繫辭
曰。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健故不息。以聖人
學問言之。此心之中。天理精明之謂強。天

理貫徹之謂不息。所以一日二日有萬幾。而不覺其煩瑣細碎者。一以兢兢業業之心處之。而無幾微暇逸之意。間斷于其間也。故九五曰。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

大畜。

卦名。

彖傳曰。大畜。剛健篤實輝光。日新其德。

程頤傳曰。乾體剛健。艮體篤實。人之才剛健篤實。則所畜能大。克實而有輝光。畜之不已。則其德日新也。

象傳曰。天在山中。大畜。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

以畜其德。

魏了翁曰。天在山中。譬則心之體也。聞一言焉。見一行焉。審問而謹思。明辨而篤行。卽所以畜其心之德。蓋畜乃所以養新。而新非自外至也。昭昭之多。止於所不見。是以愈畜而愈大。

臣

按畜有大小。則學問有淺深。故舊注曰。

凡物既厭而退者。弱也。既榮而隕者。薄也。此必有所畜者。風行天上。以散爲畜。君子。

以懿文德。此畜之小者也。學士大夫之事也。有无妄然後可畜者。天在山中。以止爲畜。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此畜之大者也。聖功典學之事也。大可以兼小。故篤行之中。有輝光焉。是卽大畜之懿文德也。小亦與大同體。故小畜亦非剛健者不能也。詩書六藝之文。乃前言之大者。堯舜禹湯文武。乃往行之大者。識者尊其所聞。而默識於中。非徒爲佔畢之學也。所識

愈多。所畜愈大。則富有日新。而光輝發越矣。此所以藏之深而守之固者也。此所以君天下。子萬民。時措之而皆宜者也。

大壯

卦名。

象曰。雷在天上。大壯。君子以非禮弗履。

朱熹曰。雷在天上。是甚生威嚴。人之克己。能如雷在天上。則威嚴果決。以去其惡。而必爲善。若半上落下。則不濟事。何以爲君子。須是如雷在天上。方能克去非禮。

張希獻曰。雷之威本震。而在天上。乃雷聲之

壯盛者也。君子有浩然之氣。剛大以直。其動以天。然後能非禮弗履。苟非禮而履。則猶雷非時而震。又何足以爲君子之大壯哉。

臣按胡炳文曰。勝人者。血氣之強。自勝者。義理之強也。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此克己復禮之目也。復者。雷在地中之象也。至大壯。則不待於禁止之。而自然弗履者也。經曰。禮者。敬而已矣。商頌言聖敬日躋。丹書師尚父授武王言敬勝怠者。

入吉。皆以沉勇果決。爲進德脩業之事。如曰。不邇聲色。不殖貨利。用人惟己。改過不吝。湯之所以自勝也。盤。孟。几。杖。刀。劍。戶。牖。銘。以自誠。武之所以自勝也。此則雷霆之威。儼然在上。而必不輕震。與天之主宰乎萬物無異也。大壯之六爻。皆以過于壯爲誠。而大象獨有取于壯者。理義血氣之分。自勝勝人之異也。

書說命下。說曰。王人求多聞。時惟建事。學于古。

訓。乃有獲。事不師古。以克永世。匪說攸聞。

呂祖謙曰。學問之博。貴有實用。非徒爲觀美也。大而建立大經。經綸大業。彌綸大化。至於贊天地化育。皆所謂建事也。此所謂有用之學。否則所聞雖多。亦奚以爲。

惟學遜志。務時敏。厥脩乃來。允懷于茲。道積于厥躬。

陳櫟曰。驕與怠。最害於學。驕則志盈。善不可入。怠則志惰。功不可進。學不謙卑。遜遜則無

以爲入門。一於謙退而不務時敏。則又不能進步。遜則不驕。敏則不怠。遜而濟以敏。厥脩所以來也。道我所固有。非自外來。來云者。如斯仁至矣之謂也。積云者。如由有諸己之信而進於充實之美也。

惟敦學半。念終始。典于學。厥德脩罔覺。蔡沈傳曰。敦。教也。言教人居學之半。蓋道積厥躬者。體之立。敦學於人者。用之行。兼體用合內外。而後聖學可全也。始之自學。學也。終

之教人亦學也。一念終始。常在於學。無少間斷。則德之所脩。有不知其然而然者矣。

臣

按六經言學自此始。朱子嘗言傳說此段。說爲學工夫極精密。又言遜順其志。入於事中。低心下意。子細理會。既遜其志。又須時斂。或作或輟。亦不濟事。又戒以允懷於茲二者。則道乃積於厥躬。積者。來得件數多也。然其所學者非他。古訓也。先王之成憲也。古訓者。二典三謨之類。先王成憲

者。成湯之典刑也。蓋以經籍之要言。祖宗之前事。爲準的。則所學者。不至於惆恍而無據。汗漫而不收矣。然其始之自學也。則曰。王人求多聞。時惟建事。而其終以教人也。則曰。厥德脩罔覺。蓋兼體用合外內之學也。其所謂多聞者。豈但以辭章誦習。其所謂罔覺者。豈入於幽虛空寂也哉。

詩周頌敬之。

篇名。

日就月將。學有緝熙于光明。佛

通彌時仔

音

肩示我顯德行。

嚴粲曰。佛謂之彌者。言正救其失。不專順從之也。學記云。其求之也佛。佛不順也。猶孟子所謂法家佛士也。仔肩爲負荷之意。

臣按成王因羣臣進戒。而承之以謙。自謂於事物之理。不聰而有所不及知。不敬而有所不能行。故當強勉學問。日有所成。月有所長。以明其明德。繼續不已。以至於無所不及知。無所不能行。而又言已當從學於賢人君子。輔彌是任。示我以顯明之德。

行。則可以見學問政事之出於一致。而日就月將者。卽說命所謂時敏。緝熙者。卽說命所謂道積厥躬。而始終虛已以求輔弼之助。卽說命所謂遜志也。成王此時於學問根源已自見徹。又能言其工夫之縝密如此。此所以紹緝熙敬止之家法。而爲周之盛王也。昊天有成命曰。夙夜基命宥密。於緝熙。單厥心。是自責於已之效也。載見曰。俾緝熙於純嘏。是外資於人之效也。成

王之繼序不忘。永世克孝。豈不大哉。

大學。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靜。靜而后能安。安而后能慮。慮而后能得。

朱熹曰。知止。如知爲子而必孝。知爲臣而必忠。能得自身親爲忠孝之事。若徒知此道理。至於事親之際。爲私欲所汨。不能盡其孝。事君之際。爲利祿所汨。不能盡其忠。便不是能得矣。能慮。是見得此事合當如此做。

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

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脩其身。欲脩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

朱熹曰。致知誠意。是學者兩關。致知乃夢與覺之關。誠意乃善與惡之關。透得致知之關。則覺。不然則夢。透得誠意之關。則善。不然則惡。格物窮理。有一物便有一理。窮得到後。遇事觸物。皆是此理。事君便忠。事親便孝。居處便恭。執事便敬。與人便忠。以至參前倚衡。無

往而不見。若窮不至。則所見不真。外雖爲善而內實爲惡。或問物者。理之所在。人所必有而不能無者。何者爲切。曰。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皆人所不能無者。但學者須要窮格得盡。事父母。則當盡其孝。處兄弟。則當盡其友。如此之類。須是要見得盡。若有一毫不盡。便是窮格不至也。

臣按朱熹序。以爲大學之書。古之大學所以教人之法也。民生有欲。無主乃亂。作之

君師。以司教化之權。說命言。斆學半。念終始。典于學。則是成已而不能成物者。得其半而失其半也。天子之元子。他日卽繼世之天子。天子之衆子。以至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與凡民之俊秀。他日皆有教人之責。然苟非躬行仁義禮智之道。以得仁義禮智之德。則自居室之近。且或違之。欲以放之四海。不可得矣。故曰。自天子以至於庶人。壹是皆以脩身爲本。蓋不但儲皇之

重。齒讓於太學。雖天子亦有臨雍釋奠。憲老乞言之時也。庶人。卽凡民之俊秀者。鄉老所獻之賢能也。大學以明德新民止至善爲綱領。而綱領之中。以格物致知誠意正心脩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爲條目。自家以下。皆爲新民之事。自脩身以上。爲明明德之事。明德新民皆當止至善。而其所以得止於至善之由。要在於知。蓋於事事物物。皆知其所當止之理。卽物格而知至也。

苟非致知格物之功。則天下事物。可否混淆。是非貿亂。皆以爲善爲之。而不自知其陷於惡者矣。故三綱領以爲始。而八條目言致知在格物。乃所以探其端也。堯舜禹湯文武六君子者。聰明天縱。其於事物之理。生而知之。豈復幾微之惑。毫髮之憾。而精一執中之訓。爲帝王授受之統。夫所謂精中者。亦卽事物之理所當止之處。所謂精一者。亦卽所以窮至事物之理。而所謂執

者又豈外於必至於是而不遷之意哉。後聖有作其於爲學之方。教人之術。固無能舍是而他求矣。

傳之二章。湯之盤銘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或問盤之有銘。何也。朱熹曰。盤者。常用之器。銘者。自警之詞也。古之聖賢。兢兢業業。固無時而不戒。謹恐懼。然猶恐其怠忽而或忘之也。是以於其常用之器。各因其事而刻銘以致戒焉。欲其常接乎目。每警乎心。而不至於

忽忘也。昔成湯所以反之而至於聖者。正惟有得於此。其後周之武王。踐阼之初。受師尚父丹書之戒。曰。敬勝怠者吉。怠勝敬者滅。義勝欲者從。欲勝義者凶。退卽於其几席。觴豆刀劔戶牖。莫不銘焉。蓋聞湯之風而興起者。今其遺語尚幸頗見於禮書。願治之君。志學之士。皆不可以莫之考也。

陳櫟曰。德日新之蘊。自仲虺發之。湯采之。爲此銘。伊尹又本之。告大甲。曰。惟新厥德。終始

惟一。時乃日新。說者謂孟子所言萊朱。卽仲虺。與斯道之傳者也。明明德爲體。新民爲用。體用原不相離。故於平天下。以明明德於天下爲言。由體而達於用。同一新也。移明已德之明字。以言明民德。又移新民之新字。以言新已志。體用之不可相離。可見矣。

臣按盤銘日新之義。朱熹之言備矣。陳櫟發明日新一語。謂采之仲虺之誥。亦先儒所未及也。湯因仲虺之誥而有銘。武王受

丹書之戒而有銘。聖哲之恭已虛受。先幾同揆矣。大戴禮武王踐阼篇。武王踐阼三日。召師尚父而問焉。曰。黃帝顓帝之道。可得而見與。曰。在丹書。王欲聞之。則齊矣。王齊三日。師尚父奉書而入。道書之言曰。敬勝怠者吉。怠勝敬者滅。義勝欲者從。欲勝義者凶。凡事不強則枉。弗敬則不正。枉者滅。廢敬者萬世。王聞書之言。惕若恐懼。而爲戒。書於席四端而爲銘焉。銘曰。安樂必

敬無行可悔。一反一側亦不可不志。殷監不遠。視爾所代。鑑銘曰。見爾前。慮爾後。盤銘曰。與其溺於人也。寧溺於淵。溺於淵。猶可游也。溺於人。不可拯也。楹銘曰。毋曰胡殘。其禍將然。毋曰胡害。其禍將大。毋曰胡傷。其禍將長。牖銘曰。隨天之時。以地之財。敬禮皇天。敬以先時。劒銘曰。帶之以爲服。動必行德。行德則興。倍德則崩。銘凡十有四。今摘其辭義之易知者於此。

傳之六章。所謂誠其意者。毋自欺也。如惡去聲惡

臭。如好去聲好色。此之謂自謙。讀謙故君子必慎其

獨也。

朱熹章句注曰。誠其意者。自脩之首也。毋者。禁止之辭。自欺云者。知爲善以去惡。而心之所發。有未實也。謙。快也。足也。獨者。人所不知而已。所獨知之地也。言欲自脩者。知爲善以去其惡。則當實用其力。而禁止其自欺。使其惡惡。則如惡惡臭。好善。則如好好色。皆務決

去而求必得之。以自快足於己。不可徒苟且以徇外而爲人也。然其實與不實。蓋有他人所不及知而已。獨知之者。故必謹之於此。以審其幾焉。

陳櫟曰。周子云。幾善惡。以所獨知。乃念頭初萌動。善惡誠僞所由分之幾微處。必審察於此。以實爲善去惡。如別歧途之始分處。起脚不差行。方能由乎正路。否則起脚處一差。差毫釐而謬千里矣。

曾子曰。十目所視。十手所指。其嚴乎。

臣按經言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言知至而后意誠。而致知闕傳。朱熹旣取程頤窮理之說以補之。而其用力之方。則又著於或問。以爲或考之事爲之著。或察之念慮之微。或求之文字之中。或索之講論之際。使於身心性情之德。人倫日用之常。以至天地鬼神之變。鳥獸草木之宜。自其一物之中。莫不有以見其當然而不容已。與其

所以然而不可易者。必其表裏精粗。無所
不盡。而又推其類以通之。至於一旦豁然
貫通焉。則於天下之物。皆有以究其義理
精微之所極。而吾之聰明睿智。亦皆有以
極其心之本體。而無不盡矣。此一段議論
專爲世儒有以扞禦外物爲格物而發。其
所爲考之事爲之著。察之念慮之微。求之
文字之中。索之講論之際。四者乃致知格
物之條目也。知既致。則夫善惡之所在。可

好可惡之必然者。皆有以識之矣。故第六
章不曰所謂誠其意。在致其知。而直曰所
謂誠其意者。毋自欺。必慎獨。此之自欺。不
過一念之因循苟且。於須臾之頃。纖芥之
微。分治忽耳。而用入行政之際。其利害遂
有不可勝言者。如齊宣王不能充不忍一
牛之心。以愛百姓。又自知其好勇好貨好
色之疾。而不能自克。以至後世。凡屬進賢
退不肖。往往依違不決者。非必忠佞邪正

之莫之辯也。平天下傳所云見賢不能舉。舉而不能先。見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遠。皆於務決去求必得之義。若相反者是。故意者心之所發。而君子之必慎其獨。則在須臾之頃。纖芥之微。將然未然之際。蓋有幾焉。不敢恃其知之已至。而聽其所自爲也。故經言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又曰。知至而后意誠。而傳以毋自欺而必謹其獨申焉。

論語子曰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

朱熹曰學矣而不習則表裏扞格而無以致其學之之道習矣而不時則工夫間斷而無以成其習之之功是其胸中雖欲勉焉以自進亦且枯燥生澁而無可嗜之味危殆杌隉而無可卽之安矣故旣學矣又必以時習之則其心與理相涵而所知者益精身與事相安而所能者益固必有自得於心而不能以語人者是其中心油然而悅懌之味雖芻豢之

悅於口。不足以喻其美矣。

臣按說命言時敏。周頌言緝熙。魯論二十篇之發端。首言時習。聖人之言。未嘗不同其旨也。然則工夫一有間斷。卽有罅隙。方寸外馳。耳目內誘。無方之欲。雜然而中之矣。積時而日。積日而月。積月而歲。皆學之時也。不可以或之止也。若一歲之間。偶作而旋輟。或一日之間。始勤而終怠。學之時有限。而不學之時無窮也。一暴十寒。其存

者幾何。而尚有悅心之趣哉。

子曰。學如不及。猶恐失之。

臣按如不及。謂常如有所不及。如大禹惜寸陰。成湯檢身若不及。成王夙夜不逮。亦遜敏交至之意也。

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朱熹曰。視聽言動之間。所當爲者皆禮也。所不當爲者皆非禮也。其非禮則勿以止焉。則是克己之私。而復于禮矣。其非禮而勿視聽

者防其自外入而動於內也。非禮而勿言動者謹其自內出而接於外也。內外交進爲仁之功盡矣。所以用力其機特在勿與不勿之間而已。自是而反則爲天理。自是而流則爲人欲。自是而克念則爲聖。自是而罔念則爲狂。特毫忽之間耳。學者可不謹其所操哉。子曰。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已所不欲勿施於人。

程頤曰。孔子言仁只說出。門如見大賓。使民

如承大祭。看其氣象。便須心廣體胖。動容周旋中禮。唯謹獨便是守之之法。或問出門使民之時。如此可也。未出門使民之時。如何。曰。此儼若思時也。

朱熹曰。已所不欲。勿施於人。如富壽康寧。人之所欲。死亡貧苦。人之所惡。所欲者必以同於人。所惡者不以加於人。或問以刑加人。豈人所欲。便是不恕。曰。伊川云。恕字兼忠字說。忠是盡己。而後推之爲恕。夫以刑加人。其人

實有罪其心亦自以爲當然故以刑加之而非強所不欲也其不欲被刑乃其私心若其真心旣以犯罪亦自知其當刑矣今人只爲不理會忠而徒爲恕其弊只是姑息

臣按克已復禮仁也與出門如賓承事如祭皆古語而夫子稱之以告顏淵仲弓蓋聖賢學問必有所本也經言禮者敬而已矣唐虞夏商周之書堯舜禹湯文武臯夔稷契伊萊姬呂之君臣相與咨嗟儆戒殆

無時無地忘此敬之一字者幽厲之衰如衛武公之作抑戒風之有淇澳於變風變雅之中猶存此意春秋賢士大夫亦類能舉此決人之善敗我夫子始貫穿融洽與顏冉之徒講習討論期之以進於聖人之域晚乃傳之曾氏至於孟子後乎孟子者自晚周秦漢以至五季其年數之久遠非無特起受命之君因時致治同力一心之臣隨世立功亦各導揚休問炳煥史冊以

語於學問精微之際。不知其可也。自乾道
紹興而後。濂洛關閩諸儒者出。而聖人之
學。於是乎明白較著。皆有以得不傳之意
於遺經。而程朱二氏。其尤可爲純粹以精
者也。原其學術之正大。上足以成就君德。
致堯舜禹湯文武之盛。下足以明倫敷教。
如皐夔稷契伊萊姬呂之所以澤其民。其
言之見於當時。垂於後世。固皆學者之所
奉爲金科玉律。而其傳註之文。所以闡發

聖賢之蘊者。又爲學者之所憑以爲相導
所緣以爲階梯。而不可以須臾離者也。程
頤於仲弓問仁。章發明心廣體胖。動容周
旋中禮之說。則所謂見賓承祭者。亦庶幾
于欽而出于安。恭而出于允。而非以勉強
拘束爲敬矣。朱熹以人情莫不欲富壽康
寧。釋不欲勿施之義。而又本程頤恕須兼
忠盡已而後推之之說。至于不得已而加
刑於人。亦非其所不欲者。此則殺之。不怨

利之庸庸聖人功化之極非學者之事矣
此帝王之學夫子之所以傳授心法切要
之言而程朱之發明者爲尤切矣。

子路問君子。子曰。脩己以敬。曰。如斯而已乎。曰。脩己以安人。曰。如斯而已乎。曰。脩己以安百姓。堯舜其猶病諸。

朱熹集註曰。程子曰。君子脩己以安百姓。篤
恭而天下平。惟上下一於恭敬。則天地自位。
萬物自育。氣無不和。而四靈畢至矣。此體信。

達順之道。聰明睿知。皆由是出。以此事天饗
帝。

臣按脩己以敬。聖學之所以成始成終也。
語雖至約。而所以齊家治國平天下之本。
舉積諸此。許謙曰。聖人言脩己以安百姓。
而程子乃言上下一於恭敬。蓋治道非一
人所獨成。必君臣上下皆能恭敬。然後有
天地位以下之應。臣以爲程子之言。乃本
於書皋陶謨所云。同寅協恭者也。唐虞之

世君臣之際可謂上下一於恭敬矣。由堯舜之允執厥中者。有以感發而興起之也。此程頤所謂體信達順之道也。堯曰欽明文思安安。允恭克讓。舜曰濬哲文明溫恭允塞。此又程子所謂聰明睿知皆由此出也。堯舜猶病乃自視欲然不足之心。至於天地位萬物育而不敢謂已治已安者也。以西銘乾父坤母民胞物與之理推之而事天饗帝存心養性之學問矣。

中庸第一章曰道也者不可須臾離也可離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莫見乎隱莫顯乎微故君子慎其獨也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

真德秀曰致中和之所以用功不過曰敬而已。不睹不聞而戒懼靜時敬也。慎獨動時敬也。靜無不敬所以致中。動無不敬所以致和。自然天地位萬物育如洪範所謂肅又哲謀聖而雨暘燠寒風之時若應之董仲舒所謂

人君正心以正朝廷。正百官。正萬民。而陰陽和。風雨時。諸福之物畢至。皆是此理。

饒魯曰。致中和。而能使天地位。萬物育。是有此理。但所居位有。則力之所至有廣狹。如爲一家之主。則能使一家之天地位。萬物育。爲一國之主。則能使一國之天地位。萬物育。爲天下主。則能使天下之天地位。萬物育。父子子。夫夫婦婦。此一家之天地位也。妻子臣妾。人人各得其所。此一家之萬物育也。

一國亦然。極而至於天下。然後天地位。萬物育。始充其量。如孔子在當時。雖不見位育極功。然道明於萬世。能使三綱五常終古不墜。是卽位育之極功也。

臣按洪範以貌言視聽思。肅乂哲謀聖。其徵見於雨暘燠寒風。蓋天人相感之際。雖匹夫之精誠。亦有可感動天地之理。而天子君天下。所取者大。所施者博。所以範圍天地之道。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者。其

意念深摯。工夫精密。如中庸所謂致中和而天地位。萬物育。罔學問之極功。聖人之能事也。但洪範五事並言。而中庸言靜而存養。則曰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言動而省察。則曰莫見乎隱。莫顯乎微。以五者之官。其主固在乎心。而其要又在於耳目者。書言惟天聰明。惟聖時憲。又言亶聰明。作元后。朱熹說非禮勿視聽言動。亦云目不視邪色。耳不聽淫聲。工夫却

易視遠惟明。纔不遠。便是不明。聽德惟聰。纔非德。便是不聰。工夫却難。然則所謂聰明者。正惟戒懼慎獨之極處耳。君子戒懼慎獨之心。卽孝子視於無形。聽於無聲之心而已。孝弟之至。通於神明。光於四海。則中和位育之事也。

第二十章曰。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誠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聖人也。誠之者。擇善而固執之者也。博學之。審問之。慎思

之明辯之篤行之。

臣按順親在於誠身。誠身在於明善。中庸或問曰。反身不誠。則外有事親之禮。而內無愛敬之實。故不見悅。然欲誠乎身。又不可強取。僞爲也。其道在乎明善而已。擇善所以明善。固執所以誠身。然則學之欲其博。問之欲其審。思之欲其慎。辯之欲其明。行之欲其篤者。皆孝子事親之事也。聖人全體太極。仁智勇兼備。事父孝。故事天明。

事母孝。故事地察。固爲從容中道矣。而凡不人之情。親生之膝下。以養父母。日嚴則亦有不思而得不勉而中者。由此知能之良。而日充之學問思辨以致其知。誠篤以力其行。則自明而誠。其幾於聖人無難矣。然則明善固所以順親。而欲明善。又在推吾本然順親之一念始。不此之務。亦所爲以順則逆焉者也。

第二十七章曰。故君子尊德性而道問學。致廣

大而盡精微。極高明而道中庸。溫故而知新。敦厚以崇禮。

朱熹章句曰。尊德性。所以存心而極乎道體之大也。道問學。所以致知而盡乎道體之細也。二者脩德凝道之大端也。不以一毫私意自蔽。不以一毫私欲自累。涵泳乎其所已知。敦篤乎其所已能。此皆存心之屬也。析理則不使有毫釐之差。處事則不使有過不及之謬。理義則日知其所未知。節文則日謹其所

未謹。此皆致知之屬也。蓋非存心無以致知。而存心者。又不可以不致知。故此五句。大小相資。首尾相應。聖賢所示入德之方。莫詳於此。學者宜盡心焉。

臣按章句之義。卽程頤所謂合內外之道。一天人。齊上下。下學而上達者也。其於諸儒之說。亦考之而著其是。正其失矣。後之學者。苟欲創爲異論。非偏於所茫然無覺。則倚於其所空無所寄。其諸佛老之徒。與

章句鄙儒也歟

孟子。孟子曰。無惑乎王。齊王之不智也。雖有天下

易生之物也。一日暴之。十日寒之。未有能生者也。吾見亦罕矣。吾退而寒之者至矣。吾如有萌焉何哉。今夫奕之爲數。小數也。不專心致志。則不得也。奕秋。通國之善奕者也。使奕秋誨二人奕。其一人專心致志。惟奕秋之爲聽。一人雖聽之。一心以爲有鴻鵠將至。思援弓繳而射之。雖與之俱學。弗若之矣。爲是其智弗若與。曰。非然也。

也。

朱熹集註曰。程子

程頤爲講官。言於上曰。人主

一日之間。接賢士大夫之時多。親宦官宮妾之時少。則可以涵養氣質。而薰陶德性。以進於成德。不難矣。

范祖禹曰。人君之心。惟在所養。君子養之以善。則智。小人養之以惡。則愚。然賢人易疎。小人易親。是以寡不能勝衆。正不能勝邪。自古國家治日少。而亂日多。蓋以此也。

張栻曰。古之明君。懼一暴十寒之爲害也。則博求賢才。寘諸左右。朝夕與處。而遠佞人。所以養德也。然其要則在乎專心致志而已。專心致志。學之大方。居敬之道也。

臣按孟子此論。雖爲齊王而發。實格心養德之要言也。夫人雖或生質之美。而無直諒多聞益友之助。而便僻善柔便佞之徒。日進於前。其爲伐性之斧斤也多矣。此一暴十寒之喻。所由發也。又不能專心致志。

而學焉。見紛華而悅。見異物而遷。此所以有鴻鵠將至之喻也。一介之士。其於學問如此。尚不能有所成就。而况帝王之學乎。說命曰。爾交脩予。周頌佛時仔肩。此可爲求助於賢人法也。說命曰。予惟克邁乃訓。周頌曰。日就月將。學有緝熙於光明。此可爲自盡其心志者法也。孟子之言。亦與相表裡者矣。

孟子曰。養心莫善於寡欲。

朱熹曰。湯武聖人。孟子猶說湯武反之也。反復也。反復得這本心。如不邇聲色。不殖貨利。只爲要存此心。觀旅獒之書。只受一犬而反復切諫。以此見欲之可畏。無小太。皆不可忽。
臣按天人理欲相爲消長。道心微而難存。人心危而易動。必也誠立而實體安固。明通而實用流行。則先儒所謂不止於寡而存矣。然而耳目口鼻四支之欲。固有枯槁寂滅。深拒固閉之而不得者。故佛氏言絕

而吾儒言節。絕則一槩拘束。強制之矣。而其說又以爲一根得圓通。六用成休復。究亦不離乎六根之用也。節則寡之謂也。然而禮儀三百。威儀三千。以防其邪僻。昊天曰明。昊天曰旦。以儆其逸豫。涵養純熟。清明在躬。不藉拘束。強制。而發皆中節矣。善乎胡炳文之言曰。孟子一書三養字。皆切要語。曰養氣。曰養性。曰養心。合而觀之。氣生於理。善養氣者在養性。理具於心。善養

性者在養心。心泊於欲。善養心者在寡欲。
寡之又寡。以至於無。則心存而性存。氣不
必言矣。合養氣養性而言養心。愈知夫佛
氏之說之偏也。

孝經衍義卷五十六

一舉降東遊歸之矣而

